

鄭子瑜著

詩
神
典
詩
紀

中華書局

诗话典故

子臨



詩 論 與 詩 紀

鄭子瑜 著

*

出版者 中華書局香港分局

香港九龍彌敦道七四〇號

印刷者 中華書局香港印刷廠

香港九龍炮仗街七十五號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

1978年4月初版

自序

本書係選錄過去所作有關詩的論著及詩作而成的，自最早所寫的《談魯迅論陶淵明》（寫於一九四三年）至最近所寫的《郁達夫詩出自宋詩考》（寫於一九七三年），先後計達卅年之久。由於文體的不同，分爲上下兩編。上編除了《談日本文人的漢詩》（寫於一九七〇年）一文之外，其餘諸篇，都不出於有關黃遵憲、郁達夫以及周氏兄弟的詩或其詩論的研究文字，我也因此被中日及歐美的一些學人目爲是上述諸家的研究家或是專門學者，這真是離題太遠了，理由很簡單，如果我真的是什麼專門學者，便只能專治一家，現在却涉及三四家，便不是專門學者了。還有，我僻處新加坡，找參考書既不容易，又缺乏共學的朋友，所以製作的不好也是理所當然的了。

有關黃遵憲的詩的研究文字計三篇。《人境廬叢考序》與《談黃遵憲的南遊詩》見於《人境廬叢考》一書，一九五九年商務印書館出版。這書出版後，首先是北大的吳小如教授通過香港商務印書館不斷的來信討論有關人境廬的著作。接着，是跟日本的「黃學」家鈴木虎雄、實藤惠秀（氏曾譯黃氏的《日本雜事詩》爲日文）、鈴木由次郎（氏曾發現黃遵憲葬詩稿塚於平林寺）諸氏取得聯絡，結果我應邀於一九六二年至日本各大學及研究所作短期講學，並在東京漢學會作學

術講演，講題爲《黃遵憲與日本的關係》，復應聘於一九六四至六五年任早稻田大學語學教育研究所的研究員，兼該大學語學教育研究所及文學研究院的教授。在這其間，我和該大學老教授實藤惠秀博士共同編校《黃遵憲與日本友人筆談遺稿》，於一九六八年交由早大東洋文學研究會出版，更引起了歐美學者的注意和來信討論，因爲該書的編校和出版，對於明治時代（晚清時代）中日文化交流史不無多少的貢獻。一九六五年，爲了紀念黃遵憲逝世六十週年，寫了一篇《關於黃遵憲詩的箋註及其佚詩》，回新加坡以後，於一九六六年四月廿三日應南洋學會的邀請作學術講演，我便以此文爲講稿，後來刊載於早大《中國古典研究》第十三號。該文指出錢萼孫氏《人境廬詩草箋註》（古籍出版社出版）的若干謬誤，以及梁任公《飲冰室詩話》對於黃氏詩的曲解之處，同時也爲黃氏的佚詩作了一些鉤沉的工作。

有關郁達夫詩的論著計三篇。《談郁達夫的南遊詩》寫於一九五五年，是年十月廿二日，南洋學會假新加坡中國銀行大廈十五樓餐廳舉行座談會，由會員高維廉兄主持，邀作者作學術演講，本文即爲當日的講辭，後來收入《鄭子瑜選集》（一九六〇年星洲世界書局出版）一書中。《論郁達夫的舊詩》作於一九六二年，後來收入《東都習講錄》（一九六三年南洋學會出版）一書中。《郁達夫詩出自宋詩考》作於一九七三年，得稻葉昭二教授爲譯成日文，發表於一九七四年八月號的《東洋文化》，頗受日本學術界的重視，因爲這種作死功夫的考證工作，在學術上雖然沒有多大的貢獻，但却很合於某一學派日本學者的脾胃。

有關周氏兄弟的詩及其詩論的研究文字計三篇。《論周氏兄弟的新詩》是一九六二年四月廿四日在日本東京中央大學的演講辭，後來也收入《東都習講錄》一書中。有一位外國學者說那是第一篇有關魯迅的新詩的研究文字，因為魯迅的最大的成就還是小說和雜文，那僅有的幾首新詩，在他的全部作品中是沒有什麼「地位」之可言的，所以也就不爲論客所看重了。《談魯迅論陶淵明》一文係將拙著《魯迅詩話》廿六、廿七兩則湊合而成，指出魯迅在寫《魏晉風度及文章與藥及酒之關係》的時候（一九二七年），似尚爲《五柳先生傳》及其他文字所欺，相信陶君非常之窮，而心裏還是很平靜的。請問：倘使他果真家常無米，則乞食之不暇，又哪裏能有在東籬下採菊的高致？後來魯迅才知道「他有奴子，所以也還略略有些生財之道在，要不然，他老人家不但沒有酒喝，而且沒有飯吃，早已在東籬邊餓死了。」（「隱士」）魯迅所謂的奴子，相當於歐洲中世的農奴，也類於經濟學上所謂的「生財器具」。記得《魯迅詩話》初版之時，曾經引起一位讀者的批評，以爲很多地方都故意曲漏了，而不知我僻處炎荒，找參考書確不是件容易的事啊！《論周氏兄弟的雜事詩》寫於一九七一年年底，文中所引的雜事詩有一部分還是沒有發表過的，原稿我一直收藏着，在本文裏第一次加以引用和評覽。

下編是用文言文寫的序跋、詩話、詩紀和一些詩詞贖稿。《跋康有爲黃公度詩集序手稿》，曾提到梁任公於刊印《人境廬詩草》之時，何以竟將他的老師康南海的序文抽去，而易以己撰的《墓誌銘》，這確是中國近代文壇上的一個懸案。記得伯權先生（黃氏侄子，已故）曾對我解開

了這一個懸案，但吩咐我不可發表，後來日子久了，我竟完全忘記了伯權先生對我說過的原因是什麼，所以懸案將永遠是個懸案。《古香閣詩集》是馬來西亞鄭遠庸君送給我的，作者葉璧華，與黎玉貞、范夷香號稱嶺東三大女詩人。集中有黃遵憲的序文，外間極不易見到，故特爲錄出，並作讀後記。

《剪春齋詩紀》是一篇詩紀，記歷年來與諸墨友的唱酬之作，寫於一九五六年，載是年中國學會年刊，惟自十九則以下的七則，却是編纂此書時才補入的。《東游詩紀》作於一九六二及六四年，寫我在兩度赴日期間與日本文人吉川幸次郎、高田真治、鈴木虎雄、武者小路實篤、橋川時雄諸君的唱酬之作，算是兩度留日可資紀念的稀有的韻語吧。《南洋詩話》則是一篇尚未完成的稿件，只寫了四則，擱筆至今，殆已二十年了，由於人事奪光陰，何時才能够完稿，我是一點也沒有把握的。

一九七七年六月十二日鄭子瑜序於新加坡

詩論與詩紀 目次

自序

上編

一、人境廬叢考序（節錄）	一
二、關於黃遵憲詩的箋註及其佚詩	九
三、談黃公度的南遊詩	二二
四、談郁達夫的南遊詩	三〇
五、論郁達夫的舊詩	四一
六、郁達夫詩出自宋詩考	五〇
七、論周氏兄弟的新詩	六七
八、論周氏兄弟的雜事詩	八四
九、談魯迅論陶淵明	一〇三

十、談日本文人的漢詩·····	一九
-----------------	----

下編

一、讀黃遵憲《古香閣詩集序》·····	二五
二、跋康有爲《黃公度詩集序》手稿·····	三〇
三、南洋詩話·····	三四
四、剪春齋詩紀·····	三九
五、東游詩紀·····	五三

上編

一、人境廬叢考序（節錄）

今年正是愛國大詩人黃公度（遵憲）誕生一百一十周年，同時也是逝世五十二周年。有人以黃公度的《人境廬詩草》中有仇視太平天國起義軍及義和團諸作，反對給予「愛國詩人」的稱號。其實知人論世，須得盡讀其一生之所作，庶幾可免於冤抑。黃公度早歲因受歷史條件的限制，對太平軍的認識，容有正確之處，他作品中難免有消極、落後的因素，也是不能否認的，但後來他的民族思想日見濃厚，對於腐儒之見，也漸生厭惡，逝世之前三年（一九〇三年），梁任公欲為曾國藩作傳，請公度評其為人，公度致書任公云：

「僕以為其學皆破碎陳腐，迂疏無用之學，於今日泰西之哲學，未夢見也。……視彼洪楊之徒，張（總愚）陳（玉成）之輩，猶僭竊盜賊，而忘其為赤子為吾民也。此其所盡忠以報國者，在上則朝廷之命，在下則疆吏之職耳。於現在民族之強弱，將來世界之治亂，未一措意也。所學皆儒術，而善處功名之際，乃專用黃老；其外交策略，務以保守為義。……於歐美之

政體，英法之學術，其所以富強之由，曾未考求，毋乃華夷中外之界，未盡潛乎。凡吾所云云，原不可以責備三四十年前之人物，然竊以爲史家之傳其人，願後來者之師其人耳，曾文正者，事事皆不可師，而今而後，苟學其人，非特誤國，且不得成名。」（見尤炳圻《黃公度年譜》所引。）可見黃公度晚年對於太平天國的態度，已和青年時期絕對不同：由仇視轉爲同情，同時，他的民族意識和民主思想，也可以顯然看得出來。從公度給任公的信，我們還可以了解下列兩件事：

第一是：公度對於保守迂腐的儒學，已大起反感，他早年熱烈地稱贊的「聖人道」，（《人境廬詩草》卷一《感懷》詩有句云：「大哉聖人道，百家盡囊括！」）這時已自知不足以用世了。同年，先生又有書與任公論孔教云：

「報中近作，時於孔教有微辭，其精要之語，謂上天下澤之言，扶陽抑陰之義，乃爲專制帝王假借孔子，依託孔子者，藉口以行其壓制之術。此實協於公理，吾愛之重之，敬之服之。儒教不過九流之一，可疑者尚多，公見之所及，昌言排擊之，無害也。孟子亦尚有可疑者。」在封建社會統治思想的儒家學說，至此（二十世紀初年）已受到黃公度、梁啟超這一派學人的批判。

第二是：儒家思想既不足以用世，於是，他不得不在古今中外的知識領域中鑽研、探索。他發覺近世西洋的學術思想和政治制度，在當時都頗有可取的地方。他深責曾國藩「於今日泰西之哲學，未夢見也。」「於歐美之政體，英法之學術，其所以富強之由，曾未考求，毋乃華夷中外之界，未盡潛乎。」

此外，黃公度在《南漢修慧寺千佛塔歌》（《人境廬詩草》卷十）裏面，又表達了他的反宗教的無神論的見解。如「賣兒貼婦竭膏血，一塔豈有功德緣？」又如「人間理亂百不聞，菩薩低眉猶故態。吁嗟乎，佛雖無福亦無殃，而今宗教多荒唐，木鐸廣招諸弟子，白絹妄說空家鄉。」都是比較出色的。

批判在封建社會統治思想的儒學，醉心於西洋的學術思想和政治制度，與夫反宗教的無神論見解，正是十九世紀末葉二十世紀初年一些新派學人的思想和態度，黃公度實足以當作這一個時期的代表人物而無愧。就是後來的五四文學革命運動，胡適之、陳獨秀之流所標榜的，也不外乎這些。康有爲《黃公度詩集序》，記公度叩門來訪，「昂首，加足於膝，縱談天下事」，又記公度以屬員見總督張之洞，「亦復昂首，足加膝，搖頭而大語，」其反對傳統的舊禮教，實不減於五四運動諸君子。

再就文學的形式來說，公度也當得起文學革命的開路車。梁任公《飲冰室詩話》云：

「過渡時代，必有革命。然革命者當革其精神，非革其形式。吾黨近好言詩界革命，雖然，若以堆積滿紙新名詞爲革命，又是滿洲政府變法維新之類也。能以舊風格含新意境，斯可以舉革命之實矣。」又說：

「近世詩人，能鎔鑄新理想以入舊風格者，當推黃公度。」

實則黃公度不但「革其精神」甚且「革其形式」。他在《酬曾重伯編修》（《人境廬詩草》

卷八 詩中說：

「廢君一月官書力，讀我連篇新派詩。風雅不亡由善作，光豐之後益矜奇。」

有人以爲「新派詩」這一稱號的明確提出，實標誌着當時「詩界革命」運動的新階段。當時維新派的人物有不少著名詩人，如康有爲、梁啟超、譚嗣同、陳寶箴、陳三立、夏曾佑、蔣觀雲等都是，但在「詩界革命」運動中，起主導作用的却是黃公度。高旭願《無盡廬詩話》云：

「世界日新，文界詩界當造出一新天地，此一定公例也。黃公度詩獨闢異境，不愧中國詩界之哥倫布矣！近世洵無第二人。」

這裏所謂獨闢異境，就形式說，是指能用新名詞入詩。吳芳吉《四論吾人眼中之文學觀》文中云：

「新詩之歷程有五：始以能用新名詞者爲新詩，如黃公度《人境廬詩》是也；次以能用白話者爲新詩，如留美某博士之集是也；次以無韻律者爲新詩，如留東學士之集是也；次以談哲理者爲新詩，如教會某女士之集是也；再次以歐化者爲新詩，如京滬諸名士之集是也。」

吳君論新詩的歷程，是否適當，姑置勿論；但以能用新名詞、能用白話者爲新詩，似乎正道出了新詩的特色。袁祖光《綠天香雪簪詩話》云：

「黃公度作今別離四章，分詠汽船、汽車、電信、照相及東西兩半球晝夜相反，陳伯嚴吏部推爲千年絕作。」

其實，公度不但能寫新名詞，甚且大膽的主張以「流俗語」（即白話）入詩。其《雜感》一詩（《人境廬詩草》卷一）有云：

「我手寫我口，古豈能拘牽？即今流俗語，我若登簡編，五千年後人，驚爲古爛班。」

黃公度不能容忍晚清文學的落後狀況，激烈地反對桐城派及其末流的復古主義思想，堅定地提出「我手寫我口」的進步主張。他要把「流俗語」登上「簡編」，使後世的人驚爲「古爛班」。作爲「我手寫我口」的新派詩人，黃公度的作品中有一部分是採取民歌的形式寫下來的。鄭振鐸《中國俗文學史》第十四章《清代的民歌》中有云：

「黃遵憲的山歌，雖也說是從口頭筆記下來的，但作者必定不會沒有潤色的。這些山歌，確是像夏晨荷葉上的露珠似的晶瑩可愛。」

一九二五年《京報》《文學周報》《中國文學研究號》載董魯安輯黃公度《新嫁娘》詩四十八首，近日馬來亞聯邦鄭遠庸君輯「新嫁娘」詩五十首，又多了二首，作詩的年代大約在一八六六至一八六八年，詩中描述青年夫婦新婚前後的愛情生活，真切地表現了青年女子的複雜的心理狀態，大膽地寫出了青年男女對愛情生活的熱烈要求，都是清新爽朗的；又前《逸經》半月刊中有周作人所作《人境廬詩草》一文，述及黃公度集外詩，也列舉了若干首的民歌，確是晶瑩可愛。但都不出於五言詩或七言詩的舊形式。詩人晚年所寫的《五禽言》寓言詩五首，才是以「流俗語」所寫的白話詩，作者自由地支配詩歌的音節韻律，平仄不拘，異聲通押，在詩體解放上比

他所寫的民歌顯得更爲突出，在內容和形式方面都是獨創一格的。這幾首詩寫禽鳥的遭遇以諷諭社會上某些人物和事實。茲錄其中一首於下：

「阿婆餅焦！阿婆餅焦！阿婆年少時，羹湯能手調，今日阿婆昏且驕，汝輩不解事，阿婆手自操。大婦來，口饒饒；小婦來，聲囂囂；都道阿婆本領高。豆其燃盡煎太急，炙手手熱驚啼號。阿婆餅焦！」

這首詩非常接近口語。（「都道阿婆本領高」並不較胡適之的「幾度細思量，寧願相思好」更不像白話詩。）一九〇五年黃公度臨終時與弟牖達書，謂「平生懷抱，一事無成，惟古近體詩能自立耳。」古詩暫且不說，近體詩能自立，便是能獨創「新派詩」，以「流俗語」入詩之意。一九〇二年公度與嚴又陵書云：

「《天演論》供養案頭，今三年矣。本年五月，獲讀《原富》，近日又得讀《名學》，雋永淵雅，疑出北魏人手。今日已爲二十世紀之世界矣，東西文明，兩相接合，而譯書一事，以通彼我之懷，闡新舊之學，實爲要務。公於學界中又爲第一流人物，一言而爲天下法則，實衆人之所歸望者也。僕不自揣，竊亦有所求於公：第一爲造新字，次則假借，次則附會，次則譌語，次則還音，又次則兩合。荀子有言，命不喻而後期，期不喻而後說，說不喻而後辨。吾以爲欲命之而喻，誠莫如造新字，其假借諸法，皆荀子所謂曲期者也；一切新撰之字，初定之名，於初見時，能包綜其義，作爲界說，繫於小註，則人人共喻矣。第二爲變文體。一曰跳行，一曰

括弧，一曰最數，一曰夾註，一曰倒裝語，一曰自問自答，一曰附表附圖，此皆公之所已知已能也。公以爲文界無革命，弟以爲無革命而有維新，如四十二章經，舊體也，自鳩摩羅什輩出，而內典別成文體，佛教益盛行矣。本朝之文書，元明以後之演義，皆舊體所無也，而人人遵用之而樂觀之；文字一道，至於人人遵用之而樂觀之，足矣。」（見錢萼孫撰《黃公度先生年譜》所引。）

這實是文學革命的第一篇宣言書，雖然公度諱言革命而說維新，但其所求豈僅維新而已耶？公度不滿嚴又陵之譯文雋永淵雅，近於北魏，以爲二十世紀之人，應寫二十世紀之文字，希望嚴君能造新字，變文體，一以元明以後之演義筆法爲師。此與胡適之在《文學改良芻議》（載《新青年》）中所提的八個條件（案即不用典，不用陳套語，不講對仗，不避俗字俗語，須講文法之結構，不作無病之呻吟，不摹仿古人，須言之有物）相較，公度實在是一個先知先覺者。《文學改良芻議》作於一九一六年，發表於一九一七年，比黃公度與嚴又陵書遲緩了十四五年。但向來的文學史家，都說公度只是舊詩的革新者，最多說他是白話詩的「先導」，而將文學革命的倡導之功，歸之於胡、陳輩，我以爲是不大公平的。

不幸公度晚年患了嚴重的肺結核，所以對於自己所提倡的白話文學，並不曾積極的「拿出貨色來」，就連他所最喜歡的白話詩也所作無多。假如沒有肺病作祟，他的提倡白話文學反對復古主義的思想當更積極，也許登高一呼，風起雲湧的情狀，就在那個時候發生，中國文學革命運動也不必等待五四前後才發動起來的。——自然，復古派的勢力強大，與響應乏人都是主要的原因。

就爲了復古派勢力的強大與封建思想的壓迫，黃公度竟不敢將他的《新嫁娘》詩和其餘的山歌編入詩集中，近人錢鍾書以爲公度詩少卑格俗豔之作，乃僅就已刊詩而論；又有人以爲公度有時候爲了急於表達他的見解，却來不及把他的見解融合到具體的形象裏面，企圖羅列一些典故來彌補形象思維之不足，因此，詩的藝術性，受到一定程度的損害。也是無可否認的事實。這與他的「我手寫我口」的主張，實背道而馳了。